附表：					114年度司催字第000378號
編號	發票人	付款人	發票日	票面金額（新臺幣）	支票號碼
001	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 李翼文	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	114年3月18日	32,205元	KE1005824